

张店区发布普通高中招生计划,13所高中参与录取

四所高中70%招生计划定额分配

本报6月24日讯(记者李超) 24日,2015年张店地区部分普通高中学校招生指标分配实施方案发布,今年张店地区的普通高中学校招生将区域内部分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的70%直接分配到各初中学校。

淄博实验中学、淄博中学、淄博五中、淄博十一中作为指标分配学校,四所学校招生计划的70%作为分配指标。淄博实验中学招生计划为1568人,分配指标为1098人;淄博中学招生计划为1232人,分配指标为863人;淄博五中招生计划为672人,分配指标为471人;淄博十一中招生计划为1008人,分配指标为706人。

淄博实验中学、淄博中学、淄博五中、淄博十一中四所学校招生计划的70%录取

时将分配到张店区域内市属、区属、镇办、民办、开发区公办及民办初中学校。

2015年张店地区参加中考的毕业生共有7860人,其中不享受指标分配的人数为109人,参与指标分配的人数共有7751人。

张店区域内学校(含市属学校、区属、镇办、张店驻地民办学校)参与指标分配的初四学生人数为6673人,开发区学校(含开发区直属学校及开发区驻地民办学校)参与指标分配的初四学生人数为1078人。因张店区和开发区初中学校办学水平评估工作分组不同,首先按张店区学校与开发区学校参与指标分配的初四学生人数分别计算出张店区、开发区应分得的部分高中学校规模内指标总数。

张店2015年部分普通高中学校指标分配表

初中学校 分配高中指标数	淄博 实验中学	淄博中学	淄博五中	淄博 十一中
张店区学校 分配指标总数	945	743	405	608
淄博三中	22	17	9	14
淄博五中	45	35	19	29
淄博十八中	37	29	16	24
淄博新元学校	57	45	25	37
张店一中	26	21	11	17
张店二中(含金苑)	58	46	25	38
张店三中	26	20	11	17
张店四中(含铝二)	27	21	11	17
张店五中	41	32	17	26
张店六中	29	23	13	19
张店七中	89	70	38	57
张店八中	74	58	32	48
张店九中	74	58	32	47
张店十中	16	13	7	10
张店十一中	4	3	2	3
张店十二中	19	15	8	12
张店马尚一中	20	16	9	13
张店铝城一中	18	14	8	12
张店区实验中学	104	82	44	67
张店文苑学校	9	7	4	5
张店东方双语学校	25	20	11	16
张店外语实验学校	25	20	11	16
张店建桥实验学校	59	46	25	38
淄博外语学校	41	32	17	26
开发区学校 分配指标总数	153	120	66	98
张店地区 分配指标数合计	1098	863	471	706

张店2015年普通高中招生计划

招生学校	班数	招生计划			
		合计	指标生 计划	特长生 计划	剩余 计划
淄博实验中学	28	1568	1098	72	398
淄博实验中学中美班	3	90			90
淄博中学	22	1232	863	88	281
淄博十一中	18	1008	706	88	214
淄博十一中中加班	2	80			80
淄博五中	12	672	471	51	150
淄博三中	6	336			336
淄博十七中	12	672		200	472
张店区第一中学	6	300			300
张店铝城第一中学	6	300			300
淄博十八中	2	100			100
高新区外国语学校 (民办)	2	60			60
淄博一中	2	100			100
合计	121	6518	3138	499	2881

头条链接

指标分配原则

张店区和开发区初中学校办学水平评估工作分组不同,首先按张店区学校与开发区学校参与指标分配的初四学生人数分别计算出张店区、开发区应分得的部分高中学校规模内指标总数。

根据张店区内各初中学校办学水平评估成绩与参与分配指标的初四学生总人数分别计算出各初中学校应分配的各高中学校指标数。

由开发区主管科室根据开发区各初中学校办学水平评估成绩与各初中学校应参与指标分配的初四学生人数分别计算出开发区区域内各初中学校应分配的各高中学校指标数。

外转入考生 不享受指标分配

方案规定,享受指标生资格的考生必须为本初中学校在籍且在该校就读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存在违规办学行为,2014年度被省、市教育行政部门通报处理的初中学校,在计算其应分得的部分高中招生学校指标时,扣减其办学水平评估成绩的10%。

初中学校违规招收的考生、往届毕业生、符合张店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在当地参加升学考试的条件且在张店初中学校不满4年学习经历的外来务工人员子女不计入其分配指标生基数,录取时不享受就读学校所分配的招生指标。

户籍迁移(迁入时间截止到2015年4月25日)到张店区或开发区未在张店区或开发区就读的初中毕业生,或具有张店区或开发区户口不在张店区或开发区所属学校就读的初中毕业生(以上两种情况简称“外转入考生”),回张店参加初中学生学业考试,录取时不享受指标分配录取。

初四年级转入学校就读并在张店参加初中学业考试的学生不享受指标分配。

相关链接

违规提前招生 结果一律作废

各义务教育段民办学校一律在全区规定时间内报名、招生,任何学校不得提前组织招生宣传、报名等相关工作。凡民办学校擅自违规提前招收的学生一律作废。有关学生须重新按照上述规定程序参与网上报名和录取,相关招生学校负责通知有关学生和家,由此产生的招生问题由招生学校负责。

各义务教育段民办学校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招生宣传。

录取办法

报名人数不足招生计划数时,全部录取报名学生。

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采用电脑派位的办法现场录取学生。电脑派位程序由淄博市教育局统一研发编制。7月19日上午9:00,在民办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学校招生工作委员会所有成员代表的监督下,开封电脑派位机及报名数据,导入报名学生相关信息,利用统一发电脑派位软件,由电脑随机选中学生录取并现场宣读,直至选中的学生数达到本校的招生计划为止。

张店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7月1日起报名

□以招收张店户籍学生为主,每名考生只能选报一所学校

□录取时间为7月19日上午9时开始,报名超额电脑派位现场录取

本报6月24日讯(记者李超) 24日,张店区教育局发布2015年张店地区义务教育段民办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报名时间为7月1-7日,且每名考生只能选报一所学校,统一录取时间为7月19日上午9:00开始。

据悉,义务教育段民办学校以招收张店户籍的学生为主,招收张店区以外户籍学生的招生比例不超过30%。报名时间:全市统一网上报名,提交志愿信息,7月8-9日持户口本、报考初中学校的还应持毕业小学的学籍证明到报名学校进行信息确认。

录取时间:全区统一录取时间为7月19日上午9:00开始。报名人数不足招生计

划数时,全部录取报名学生。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采用电脑派位的办法现场录取学生。电脑派位程序由淄博市教育局统一研发编制。

7月19日上午9:00,在民办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学校招生工作委员会所有成员代表的监督下,开封电脑派位机及报名数据,导入报名学生相关信息,利用统一发电脑派位软件,由电脑随机选中学生录取并现场宣读,直至选中的学生数达到本校的招生计划为止。

各义务教育段民办学校要严格按照下达的招生计划招生,严禁超计划抢揽生源,严禁不报计划乱招生,任何学校不得擅自超规模招生、超班额编班。不得录取非当年五年级毕业的学生。对于民办学校擅自违规招收的学生一律不予注册学籍。

2015年张店地区义务教育段民办学校招生计划

序号	区县	招生学校	学段	班数	班额	计划	
1		张店东方双语学校	小学	4	45	180	
			初中	4	50	200	
2		张店建桥实验学校	小学	4	40	160	
			初中	8	50	400	
3	张店	淄博修文外国语学校	小学	公办班报名完毕后根据 剩余学位情况确定其民 办班招生计划			
初中							
4		淄博柳泉艺术学校	小学	6	43	258	
5		淄博外语学校	小学	4	45	180	
			初中	6	50	300	
6			淄博新元学校	初中	8	46	368
7			张店外语实验学校	初中	4	45	180
8			淄博新大地学校	小学	3	45	135
	初中			2	48	96	